

项目代码: 2403-440113-04-01-798464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穗番发改投批〔2025〕4号

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钟村污水系统 水环境系统化治理查缺补漏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

你单位报来《关于申请审批钟村污水系统水环境系统化治理查缺补漏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收悉, 经研究, 现函复如下:

一、为补齐番禺区雨污分流建设空白区, 确保雨污各行其道, 实现雨污分流, 同意你单位报来的钟村污水系统水环境系统化治理查缺补漏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地址: 该项目位于番禺区钟村街、石壁街、沙头街范围内。

三、项目的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计划在番禺区钟村街、石壁街、沙头街开展污水系统水环境系统化治理查缺补漏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 新建 DN150~DN200 不等污水出户管约 293 米、DN300~DN500 不等污水主管约 3.73 千米、DN150~DN500 不等污水管约 1630 米、d150~d500 不等污水管约 39.14 千米、DN200~DN1800 不等雨水管约 5.662 千米、d150~d800 不等雨水

管（沟）约 42.3 千米、雨水立管约 18.4 千米、300x300 雨水沟 234 米、雨水泵站 1 座、一体化泵井 1 座，改造 d500~d800 不等雨污水管道约 3.1 千米。具体工程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

四、该项目总投资约 24815.39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7736.5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5636.47 万元，预备费 1442.36 万元，资金来源：由番禺区财政资金解决。

五、招标方式。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此复。

附件：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1 月 26 日

附件

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钟村污水系统水环境系统化治理查缺补漏工程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建筑、监理工程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审批部门盖章

2025年1月2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区水务局。

